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协议、风险揭示书及业务规则的通知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23 年 3 月 2 日颁布《关于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协议内容与格式指引>的公告》《关于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风险揭示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公告》的要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严格遵循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原则，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调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服务协议》）、《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风险揭示书》（以下简称《风险揭示书》）及《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业务规则》（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并按照调整后的内容展业。

调整后的《服务协议》《风险揭示书》及《业务规则》请见附件。

附件：[《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协议》](#)

附件：[《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风险揭示书》](#)

附件：[《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顾问服务业务规则》](#)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